

金門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語文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初選通過名單公告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初選評量通過評量序號如下：

111005	111009	111010	111013	111022
111023	111026			

(一) 初選成績複查：

請依簡章請於 111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8 時 30 分至 12 時、13 時 30 分至 16 時持成績複查申請表、評量證正本，家長身份證明文件、複查申請費新台幣 100 元，親至金門縣立金湖國中輔導室特教組申請。

(二) 複選評量時間：

1. 於 111 年 5 月 14 日(星期六)辦理。
2. 評量時間、場次及流程，111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前公告於承辦學校網站金湖國中網站、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金門縣特殊教育資訊服務網。

(三) 複選評量地點：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

(四) 複選評量繳費：

請於 111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17 時前，依繳費單完成繳費，即報名完成。

(五) 注意事項：

複選評量請務必攜帶初選時使用之「**評量證**」及「**有學生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並請學生務必全程配戴口罩。



金 門 縣 特 殊 教 育 學 生 鑑 定 及 就 學 輔 導 會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0 4 月 2 2 日